附件4：体检安排、复试费收取

参加复试的所有考生须进行体检。体检须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意见》（教学[2003]3号）和四川省招考委、省教育厅《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川招考委[2010]9）号）执行，各招生学科专业可结合本学科专业实际情况，提出体检要求。为方便考生，学校集中安排的201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体检如下表（考生可选择在我校医院或其他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

|  |  |  |
| --- | --- | --- |
| **日 期** | **时 间** | **地点** |
| 3月23-4月7日  (周六、日除外) | 上午8:30-12:00、下午2:00—5:30 | 九里校区校医院  犀浦校区校医院 |
| 4月10日-4月15日  (周六、日除外) | 上午8:30-12:00、下午2:00-5:00 | 九里校区校医院 |

体检程序：

第一步：参加复试的考生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swjtu.edu.cn）上下载《四川省研究生招生考生体格检查表》（本次体检只须进行表格中所列的项目，表格中未列项目不做要求） 、填写相关信息后用A4纸（单页）打印一份并粘贴照片。

第二步：选择在我校医院进行体检的考生在网上交纳体检费（**交费办法及程序详见第六条）**。

第三步：考生持打印的网上交费凭据和《四川省研究生招生考生体格检查表》到我校医院进行体检。

第四步：体检完成后考生到相应学院参加复试并将加盖医院体检专用章的《四川省研究生招生考生体格检查表》交至学院。

**六、关于复试费用的收取**

1. 交费标准：

(1)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系统考试考务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2]641号文件）的规定，参加我校201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考生须交纳复试费120元/人。

(2) 根据四川省物价部门的有关规定，研究生招生复试体检费为29.6元/人。

2.交费时间：2017年3月22日8:00-4月15日24:00，逾期不再办理。

3. 交费方式：**所有参加我校复试考生（含调剂复试考生）的复试费和选择在我校医院体检考生的体检费均在网上交纳**，缴纳方式有两种，具体如下。

(1)微信支付

第一步：微信扫描二维码，关注西南交通大学计划财务处微信



第二步：点击缴费→马上缴费

第三步：输入用户名及密码

默认用户名为身份证号；默认密码为111111

第四步：勾选需要交纳的费用项，点击支付，在弹出的界面输入支付密码，至支付完成。

第五步：登陆网址<http://cwjf.swjtu.edu.cn/payment/>，选择缴费历史查询，在打印订单处打印凭据。

(2)易宝支付

第一步：登录网上缴费平台。

网址：<http://cwjf.swjtu.edu.cn/payment/>

默认账号：身份证号 密码：初始密码为111111

第二步：选择支付费用。在“费用支付”——>“费用项列表”中选择费用项（复试费为必选项、体检费为可选项）。

第三步：支付。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微信扫码支付或对应的银行进行网上银行支付。

第四步：打印凭据。支付成功后系统会自动跳出支付信息打印界面（该凭据可重复打印，方法为：登录后进入“缴费历史查询”，在“打印订单”处打印），

PS：**只交纳复试费的考生只需打印一份交费凭据（交费总额为120元）、同时交纳了复试费和体检费的考生需打印两份交费凭据（交费总额为149.6元）**。

通过方式(1)或(2)缴费完成后，选择在我校医院体检的考生须持《四川省研究生招生考生体格检查表》到我校医院体检，并将其中一份交费凭据交至校医院；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先交费后持打印的凭据到所在学院参加复试。

**特别注意：1. 各项费用经网上交费成功则一律不予退还，请不参加复试或体检的考生切勿交费，否则后果自负。2. 因数据传递原因，调剂考生在接到复试通知的次日方可进行网上交费。**

复试费均用于复试工作的各项开支，全部由学院支配。复试工作结束后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协助按照学校规定划拨至各相关学院。